

# 第 4 章

## JavaScript 语言入门

### 4.1 项目导引——网页程序设计

在前面的 HTML、CSS 等技术的学习中,小王可以通过 HTML、CSS 可以完成一些基本的网页。小王接下来需要完成以下功能的网页时,遇到了困难。网页如图 4-1 所示,验证用户输入的身份证号和电子邮件做个简单验证,身份证验证规则为由长度 15 或者 18 位,由“0~9”和“X”组成;电子邮件验证规则为包含“@”、“.”字符。如果验证通过在弹出信息“验证通过”,如果验证不通过则提示出错的位置,并且为了增强网页效果,要求鼠标移动到网页时,按钮文字颜色改为红色,鼠标离开后恢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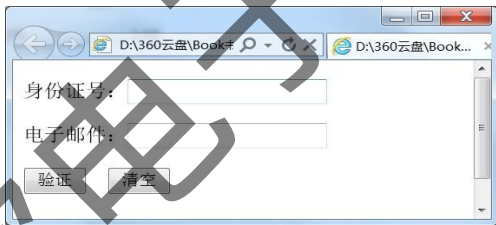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4-1 输入验证网页效果图

小王在实现该网页时,遇到了很大的困难:网页需要用到编程语言的功能,如函数、判断语句等,可 HTML 只是一种标识语言,主要功能是内容展示,并没有函数、过程、流控制语句等程序设计的元素。那该如何实现这些功能呢?

### 4.2 项目分析

从前面的学习中可以了解到,HTML 并不具备编程语言的特性,所以要实现网页编程还需要借助于其他的技术,这种技术就是脚本语言,而 JavaScript 是应用最为广泛的网页脚本语言。在下一节的技术准备中我们将具体的介绍 JavaScript 知识点。

通过本章的学习,我们将了解 JavaScript 的语法、函数、流程控制语句、事件等知识,并通过项目实例掌握如何使用 JavaScript 解决网页编程中的实际问题。

## 4.3 技术准备

JavaScript 是学习脚本语言的首选。它兼容性好,绝大多数浏览器均支持 JavaScript,而且功能强大,实现简单方便,入门简单。JavaScript 是由 Netscape 公司创造的一种脚本语言。作为一门独立的编程语言,JavaScript 可以做很多的事情,但它最主流的应用还是在 Web 上——创建动态网页(即网页特效)。JavaScript 在网络上应用广泛,几乎所有的动态网页里都能找到它的身影。目前流行的 AJAX 也是依赖于 JavaScript 而存在的。

JavaScript 与 Java 是由不同的公司开发的不同产品。Java 是 SUN Microsystems 公司推出的新一代面向对象的程序设计语言,特别适合于 Internet 应用程序开发。

JavaScript 与 Jscript 也不是一门相同的语言,Jscript 和 vbscript 是微软开发的两种脚本语言,微软、Netscape 公司以及其他语言开发商为减少 Web 开发者的兼容麻烦,所以成立 ECMA,该组织专门制定脚本语言的标准和规范。ECMA 制定的标准脚本语言叫做 ECMAScript,JavaScript 符合 ECMA 的标准,其实 JavaScript 也可以叫做 ECMAScript。

JavaScript 可以被嵌入到 HTML 文件中,直接在客户端浏览器中执行,不需要经过 Web 服务器就可以对用户操作作出响应,使网页更好地与用户交互;在利用客户端个人电脑性能资源的同时,适当减小服务器端的压力,并减少用户等待时间。

### 4.3.1 我的第一个 JavaScript 程序——网页中插入 JavaScript

我们在 VS2010 中新建一网页(当然,也可以使用 Dreamweaver 或者记事本等工具):

```
<html xmlns="http://www.w3.org/1999/xhtml" >
<head>
  <title>第一个 JavaScript 程序</title>
</head>
<body>
  <script type="text/JavaScript">
    window.alert("hello.world!");
  </script>
</body>
</html>
```

使用浏览器打开该网页,就可以弹出一个提示框。从这个程序中,我们可以了解到,网页中插入 JavaScript 代码使用<script>标签。通常使用下面的代码可以在网页中插入 JavaScript:

```
<script type="text/JavaScript" language="JavaScript">
...
</script>
```

language="JavaScript"表示使用 JavaScript 脚本语言,脚本语言还有 vbscript、jscript 等,如果省略 language 属性,表示默认使用 JavaScript 脚本。其中的“...”就是代码的内容。

```
<script type="text/JavaScript">
    window.alert("hello,world!");
</script>
```

JavaScript 使用 `window.alert()` 来弹出提示框,也可以省略“`window.`”,直接写“`alert()`”。上述程序将会输出在网页上弹出“`hello, world!`”的提示框(注意:`alert()`是警告提示对话框;`confirm()`是确认对话框;`prompt()`是提问对话框)。

“`hello, world!`”两侧双引号代表字符串的意思。在 JavaScript 中,一行的结束就被认定为语句的结束,但是最好还是要在结尾加上一个分号“`;`”来表示语句的结束。这是一个编程的好习惯,事实上在很多语言中句末的分号都是必须的。

网页执行效果如图 4-2 所示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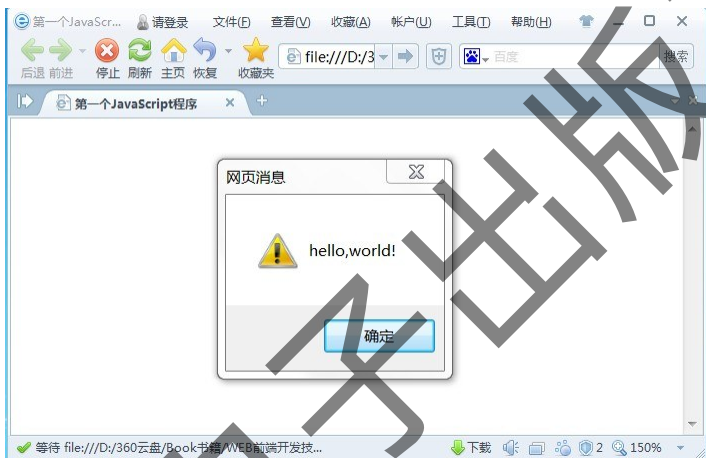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4-2 第一个 JavaScript 程序

JavaScript 脚本可以放在网页的 `head` 里或者 `body` 部分,而且效果也不相同。上例代码中,放在 `body` 部分的 JavaScript 脚本在网页读取到该语句的时候就会执行。

JavaScript 代码如果放在 `head` 标签中,则该部分的代码在被调用的时候才会执行,例如:

```
<html>
<head>
<script type="text/JavaScript">
...
</script>
</head>
```

通常是在 `<script>...</script>` 定义函数,通过调用函数来执行 `head` 里的脚本。

也可以像添加外部 CSS 一样添加外部 JavaScript 脚本文件,其后缀通常为 `.js`。例如:

```
<html>
<head>
<script src="scripts.js"></script>
</head>
<body>
</body>
</html>
```

如果很多网页都需要包含一段相同的代码,那么将这些代码写入一个外部 JavaScript 文件是最好的方法。此后,任何一个需要该功能的网页,只需要引入这个 js 文件就可以了。

注意:脚本文件里头不能再含有<script>标签。

注:放在 body 里的函数是一个例外,它并不会被执行,而是等被调用时才会执行。关于函数与调用的概念将在后面讲到。

## 4.3.2 JavaScript 基本语法

### 1. JavaScript 注释

HTML、CSS 里都有注释,JavaScript 里自然也有注释,而且分为单行注释与普通注释两种。插入单行注释的符号是“//”;多行注释以“/\*”开始,以“\*/”结束。

```
<script type="text/JavaScript">
// 我是单行注解
document.write("<p>窗前明月光,</p>");
/*
我是多行注解
可以写多行
*/
document.write("<p>疑是地上霜。</p>");
</script>
```

注释的作用就是记录自己在编程时候的思路,以便以后自己阅读代码时可以马上找到思路。同样,注释也有助于别人阅读自己书写的 JavaScript 代码。总之书写注释是一个良好的编程习惯。

### 2. JavaScript 变量

(1) 声明变量。

```
我们可以用 var 声明变量,比如:
<script type="text/JavaScript">
var a ; //声明一个变量 a
a=5 ; //给变量赋值
</script>
```

其实在第一个例子中我们已经看到了,JavaScript 中可以不声明变量直接赋值。不过先声明变量是一个良好的编程习惯。变量命名有如下规定:

- ① 变量名区分大小写,A 与 a 是两个不同变量。
- ② 变量名必须以字母或者下划线开头。

(2) 给变量赋值。

JavaScript 中使用“=”给变量赋值:

```
a=1; // 将 1 赋值给 a
a=10; // 将 10 赋值给 a
```

(3) 变量数据类型。

其实,在 JavaScript 中,变量是无所不能的容器,你可以把任何东西存储在变量里,例如:

```
var n=123; //数字
var str1="abcd"; //字符串
```

变量还可以存储更多的东西,例如数组、对象、布尔值等等。

### 3. JavaScript 操作符

#### (1) 运算操作符。

操作符是用于在 JavaScript 中指定一定动作的符号,其中算术操作符主要用来完成类似加减乘除的工作。操作符有优先级,在数学中,“ $a+b * c$ ”这个式子中,乘法将先于加法运算。同样,在 JavaScript 中,这个式子会按相同的顺序执行。我们称之为“优先级”,即“ $*$ ”的优先级高于“ $+$ ”。与数学中一样,改变运算顺序的方法是添加括号,JavaScript 中改变优先级的方法也是添加括号,例如:

```
(a+b) * c;
```

JavaScript 的操作运算符与 C 语言等编程语言极为类似,下面通过举例说明:

```
str="hello"+" world"; // 还可以用于字符串的连接
a=10; //变量赋值
a++; //a 的值变为 9
a--; //a 的值有变回 10
a=a+1; //等同于 a++
a+=1; //将 a 的值加 1 之后再赋给 a
a-=1; // a=a-1
a *=2; // a=a * 2
a /=2; // a=a / 2
```

#### (2) 比较操作符。

比较操作符“ $==$ ”,它表示的意思就是“相等吗?”,例如: $a == b$ 表示“a 与 b 的值相等吗?”。

在 JavaScript 中,这样的比较操作符有很多,下面就列出这些操作符以及它们的含义。

- “ $>$ ” —— a 大于 b 吗?
- “ $<$ ” —— a 小于 b 吗?
- “ $>=$ ” —— a 大于等于 b 吗?
- “ $<=$ ” —— a 小于等于 b 吗?
- “ $==$ ” —— a 等于 b 吗?
- “ $!=$ ” —— a 不等于 b 吗?

#### (3) 逻辑操作符。

数学里面的“ $a > b$ ”在 JavaScript 中还表示为“ $a > b$ ”;数学中的“b 大于 a, b 小于 c”是“ $a < b < c$ ”,那么在 JavaScript 中是不是也一样呢?对不起,JavaScript 没有那么聪明,你需要这么写:

```
b > a && a < b
```

“&&”是而且的意思。

```
if(条件 1 && 条件 2)
{ //代码 }
```

只有条件 1 和 2 同时满足,代码才会得到执行。类似的操作符还有“或者(||)”和“非(!)”

### 4.3.3 JavaScript 控制语句

#### 1. if else 语句(如果,否则)

if else 是所有编程语言里都有的功能,它使得程序具有简单的判断能力。例如:

```
<script type="text/JavaScript">
var score=75
if (score >=60)
{
document.write("不错,及格。");
}
else
{
document.write("补考。");
}
</script>
```

上面的代码用到了“else”,它会给 if 添加一种“否则”的状态。当 score 大于等于 60 分时,输出及格信息,否则输出补考信息。

如果想做更多的判断,可以用 if 的嵌套,看下面的代码。

```
<script type="text/JavaScript">
var score=85
if (score >=80) // 成绩大于等于 80
{
document.write("成绩很好。");
}
else if (score >=60) // 成绩小于 80,但大于等于 60
{
document.write("Pass");
}
else 成绩小于 60
{
document.write("不及格!");
}
</script>
```

#### 2. switch 语句

当有很多选项的时候,switch 比 if else 使用更方便。比如要实现如下功能的程序:输入一个学生的考试成绩,我们按照每十分一个等级将成绩分等,程序将根据成绩的等级做出不同

的评价。

很明显,用 if else 可以实现这样的程序,但是代码会很复杂。而如果使用 switch 语句,代码则会简单一些,首先来看一下思路,再把它翻译成 JavaScript。

思路:

- 将分数转化为特定等级以便于 switch 处理。
- 判断分数属于哪种等级。
- 根据分数等级做出评价:例如低于 60 给出挂科评价。

翻译成 JavaScript 就是如下代码(注意注释):

```
<script type="text/JavaScript">
//首先,我们用 score 变量来存储分数,假设为 65
var score=65;
//用分数除以 10,parseInt 的作用是把它转换为整数,
//暂时不用深究,()内最后的结果为 6
switch (parseInt(score / 10)) {
//switch 开始实现判断过程,case 6 得到满足
case 0:
case 1:
case 2:
case 3:
case 4:
case 5:
//根据不同的等级做出不同的行为。
//冒号后面的语句就是行为
//case0 到 5 的行为都是下面这个语句
degree="恭喜你,又挂了!";
break;
case 6:
degree="勉强及格";
break;
case 7:
degree="凑合,凑合"
break;
case 8:
degree="不错,不错";
break;
case 9:
case 10:
degree="高手高手,佩服佩服";
} //end of switch
</script>
```

在每个 case 所执行的语句里添加上一个 break 语句,否则后面的语句还是会执行,就没有

意义了。

### 3. for 循环

for 用来实现循环执行某段代码功能,其语句结构如下:

```
for(初始条件;判断条件;循环后动作)
{
    循环代码;
}
```

让我们来看一个简单的例子吧:求  $1+2+3+\dots+100=?$

```
<script type="text/JavaScript">
var i=1;
var sum=0;
for (i=1;i<=100;i++)
{
    sum=sum+i;
}
document.write("1+2+3+...+100="+sum);
</script>
```

在上面那个例子中,循环恰好执行了 100 次,那么和“for (i=1;i<=100;i++)”一句中的 100 是不是 100 次的意义呢? 下面我们就来看看 for 循环的工作机制。

首先“i=1”叫做初始条件,也就是说从哪里开始,我们的例子从 i=1 开始。

出现在第一个分号后面的“i<=100”表示判断条件,每次循环都会先判断这个条件是否满足,如果满足则继续循环,否则停止循环,继续执行 for 循环后面的代码。我们设定了 i=0,岂不是永远都小于等于 100 吗? 来看第三个部分。

最后的“i++”表示让 i 在自身的基础上加 1,这时每次循环后的动作,也就是说,每次循环结束,i 都会比原来大 1,执行若干次循环之后,i<=100 的条件就不满足了,这时循环结束。for 循环后面的代码将得到执行。

### 4. while 循环

while 循环重复执行一段代码,直到某个条件不再满足。

(1)while 循环的结构。

```
while(判断条件)
{
    循环代码;
}
```

其实 while 循环和 for 循环的作用都是重复执行代码,例如下面这段代码,和上一节 for 循环的输出结果完全没有区别。代码如下。



```
<script type="text/JavaScript">
var i=1;
var sum=0;
while (i<=100)
{
    sum=sum+i;
    i++;
}
document.write("1+2+3+...+100="+sum);
</script>
```

(2)do while 循环的结构。

do while 结构的基本原理和 while 结构是基本相同的,但是它保证循环体至少被执行一次。因为它是先执行代码,后判断条件。例子如下:

```
<script type="text/JavaScript">
var i=1;
var sum=0;
do
{
    sum=sum+i;
    i++;
}
while (i<=100)
document.write("1+2+3+...+100="+sum);
</script>
```

注意 Break 于 Continue 的区别,Break 可以跳出整个循环,Continue 跳过本次循环。

## 5. For... In 循环

JavaScript 中的 for in 循环通常用来遍历数组。

首先要了解什么是数组,所谓数组,其实就是一个保存了一组类似变量的一个集合。我们来看一个保存了水果的数组实例:

```
<script type="text/JavaScript">
var x;
var fruit=new Array();//创建一个新的数组
fruit[0]="Apple";
fruit[1]="Bananer";
fruit[2]="Cherry ";
for (x in fruit)//数组中的每一个变量
{
    document.write(fruit[x]+"<br />");
}
</script>
```

输出结果如下：

```
Apple
Bananer
Cherry
```

我们来分析一下上面的例子：

“varfruit=new Array();”一句创建了一个新的数组。

“fruit[0]="Apple";”以及之后的两句则是给 fruit 数组赋值。这与我们之前见过的变量赋值不太一样,fruit 后面多出一个“[0]”,这个是变量的索引。我们之前已经说了,数组是变量的集合,因此我们在赋值之前需要指明给数组中的哪一个变量赋值。在这里,“[0]”表示的是 fruit 数组所包含的第一个变量。

### 4.3.4 函数

#### 1. 函数定义

函数定义格式：

```
function 函数名()
{
    函数代码;
}
```

函数由关键字 function 定义,把“函数名”替换为你想要的名字,把“代码”替换为完成特定功能的代码,函数就定义好了。了解了如何定义函数,我们就来自自己编写一个实现两数相加的简单函数吧。

首先给函数起一个有意义的名字:“hi”,它的代码如下:

```
function hi(){
    alert("hi,你好!");
}
```

#### 2. 函数的调用

可以通过很多种方法调用上面的函数,我们这里使用最简单的函数调用方式——按钮的点击事件,JavaScript 事件会在后面介绍。试着点击下面的按钮调用定义好的函数:

```
<html>
<head>
<script language=JavaScript>
    function hi(){
        alert("hi,你好!");
    }
</SCRIPT>
</head>
<body>
<form>
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打招呼" ONCLICK="hi()">
</form>
</body>
</html>
```

通过 button 按钮的鼠标单击事件 onclick 调用 hi() 函数。

### 3. 带参数的函数

上述 hi() 函数不能实现任意指定两数相加。其实,函数的定义可以是下面的格式:

```
function(参数 1,参数 2,参数 3){  
    部分函数代码……  
    ……  
}
```

按照这个格式,我们的函数应该写成:

```
function hi(language){  
    if (language=="Chinese"){  
        alert("早上好!");  
    }  
    else if(language=="English"){  
        alert("Good Morning!");  
    }  
}
```

### 4. 带返回值的函数

使用 return 返回函数值,例如:

```
function area(r){  
    return r * r * 3.14;  
}
```

return 后面的值叫做返回值。使用下面的语句调用函数就可以将这个返回值存储在变量中了。

```
result=area(10);
```

该语句执行后,result 变量中的值为 314。

#### 4.3.5 事件

使用点击事件调用,需要给元素设置 onclick 属性。示例代码如下:

```
<button value="点击提交" onclick="displaymessage()">onclick 调用函数</button>
```

由于设置了 onclick="displaymessage()",因此点击按钮则会调用函数displaymessage()。使用鼠标经过事件调用函数的代码如下:

```
<button value="点击提交" onmouseover="displaymessage()">鼠标滑过调用函数</button>
```

当鼠标经过按钮时,触发 onmouseover 事件,将会调用函数 displaymessage()。

使用鼠标移出事件调用函数的代码如下:

```
<button value="点击提交" onmouseout="displaymessage()">鼠标移出调用函数</button>
```

把鼠标移动到这个按钮里面,当再移动出去时,触发 onmouseout 事件,将会调用函数 displaymessage()。

JavaScript 中还有很多事件,完整的列表可以看看 [http://www.w3pop.com/learn/view/p/3/o/0/doc/jsref\\_events/](http://www.w3pop.com/learn/view/p/3/o/0/doc/jsref_events/)。

HTML 标签中事件动作的属性如表 4-1 所示。

表 4-1 HTML 事件列表

| 属性          | 事件发生时机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onabort     | 图片下载被打断时       |
| onblur      | 元素失去焦点时        |
| onchange    | 框内容改变时         |
| onclick     | 鼠标点击一个对象时      |
| ondblclick  | 鼠标双击一个对象时      |
| onerror     | 当加载文档或图片时发生错误时 |
| onfocus     | 当元素获取焦点时       |
| onkeydown   | 按下键盘按键时        |
| onkeypress  | 按下或按住键盘按键时     |
| onkeyup     | 放开键盘按键时        |
| onload      | 页面或图片加载完成时     |
| onmousedown | 鼠标被按下时         |
| onmousemove | 鼠标被移动时         |
| onmouseout  | 鼠标离开元素时        |
| onmouseover | 鼠标经过元素时        |
| onmouseup   | 释放鼠标按键时        |
| onreset     | 重新点击鼠标按键时      |
| onresize    | 当窗口或框架被重新定义尺寸时 |
| onselect    | 文本被选择时         |
| onsubmit    | 点击提交按钮时        |
| onunload    | 用户离开页面时        |

### 4.3.6 对象化编程

JavaScript 是使用“对象化编程”的,或者叫“面向对象编程”的。所谓“对象化编程”,意思是把 JavaScript 能涉及的范围划分成大大小小的对象,对象下面还继续划分对象直至非常详细为止,所有的编程都以对象为出发点,基于对象。小到一个变量,大到网页文档、窗口甚至屏幕,都是对象。

JavaScript 对象是可以是一段文字、一幅图片、一个表单(Form)等等。每个对象有它自己的属性、方法和事件。对象的属性是反映该对象某些特定的性质的,例如:字符串的长度、图像的长宽、文字框(Textbox)里的文字等等。对象的方法能对该对象做一些事情,例如,表单的

“提交”(Submit),窗口的“滚动”(Scrolling)等等。而对象的事件就能响应发生在对象上的事情,例如提交表单产生表单的“提交事件”,点击连接产生的“点击事件”。不是所有的对象都有以上三个性质,有些没有事件,有些只有属性。引用对象的任一“性质”用“<对象名>.<性质名>”这种方法。

JavaScript 对象有:基本对象、全局对象、文档对象。

## 1. 基本对象

(1)String 字符串对象。

我们在之前的学习中已经就在使用字符串对象对象了,声明一个字符串对象的方法就是直接赋值。比如:

```
var s="我有个7个字符";
```

定义了 s 这个字符串之后,我们就有了一个字符串对象,我们可以访问它的属性,使用它的方法。

### 属性

length 用法:<字符串对象>.length;返回该字符串的长度。

### 方法

charAt()用法:<字符串对象>.charAt(<位置>);返回该字符串位于第<位置>位的单个字符。注意:字符串中的一个字符是第 0 位的,第二个才是第 1 位的,最后一个字符是第 length-1 位的。

charCodeAt()用法:<字符串对象>.charCodeAt(<位置>);返回该字符串位于第<位置>位的单个字符的 ASCII 码。

fromCharCode()用法:String.fromCharCode(a, b, c...);返回一个字符串,该字符串每个字符的 ASCII 码由 a, b, c... 等来确定。

indexOf()用法:<字符串对象>.indexOf(<另一个字符串对象>[, <起始位置>]);该方法从<字符串对象>中查找<另一个字符串对象>(如果给出<起始位置>就忽略之前的位置),如果找到了,就返回它的位置,没有找到就返回“-1”。所有的“位置”都是从零开始的。

lastIndexOf()用法:<字符串对象>.lastIndexOf(<另一个字符串对象>[, <起始位置>]);跟 indexOf() 相似,不过是从后边开始找。

split()用法:<字符串对象>.split(<分隔符字符>);返回一个数组,该数组是从<字符串对象>中分离开来的,<分隔符字符>决定了分离的地方,它本身不会包含在所返回的数组中。例如:'1&2&345&678'.split('&')返回数组:1,2,345,678。关于数组,我们等一下就讨论。

substring()用法:<字符串对象>.substring(<始>[, <终>]);返回原字符串的子字符串,该字符串是原字符串从<始>位置到<终>位置的前一位置的一段。<终> - <始> = 返回字符串的长度(length)。如果没有指定<终>或指定得超过字符串长度,则子字符串从<始>位置一直取到原字符串尾。如果所指定的位置不能返回字符串,则返回空字符串。

substr()用法:<字符串对象>.substr(<始>[, <长>]);返回原字符串的子字符串,该字符串是原字符串从<始>位置开始,长度为<长>的一段。如果没有指定<长>或指定得超过字符串长度,则子字符串从<始>位置一直取到原字符串尾。如果所指定的位置不能返回字符串,则返回空字符串。

toLowerCase()用法:<字符串对象>.toLowerCase();返回把原字符串所有大写字母都变成小写的字符串。

toUpperCase()用法:<字符串对象>.toUpperCase();返回把原字符串所有小写字母都变成大写的字符串。

(2)Array 数组对象。

数组对象是一个对象的集合,里边的对象可以是不同类型的。数组的每一个成员对象都有一个“下标”,用来表示它在数组中的位置,是从零开始的。

数组的定义方法:

```
var <数组名>=new Array();
```

这样就定义了一个空数组。以后要添加数组元素,就用:

```
<数组名>[<下标>]=...;
```

数组的下标用方括号括起来。

如果想在定义数组的时候直接初始化数据,请用:

```
var <数组名>=new Array(<元素 1>, <元素 2>, <元素 3>...);
```

例如:

```
var myArray=new Array(1, 4.5, 'Hi');
```

定义了一个数组 myArray,里边的元素是:myArray[0]=1; myArray[1]=4.5; myArray[2]='Hi'。

定义时指定有 n 个空元素的数组,请用:

```
var a=new Array(n);
```

### 属性

length用法:<数组对象>.length;返回:数组的长度,即数组里有多少个元素。它等于数组里最后一个元素的下标加一。

### 方法

join()用法:<数组对象>.join(<分隔符>);返回一个字符串,该字符串把数组中的各个元素串起来,用<分隔符>置于元素与元素之间。这个方法不影响数组原本的内容。

reverse()用法:<数组对象>.reverse();使数组中的元素顺序反过来。如果对数组[1, 2, 3]使用这个方法,它将使数组变成:[3, 2, 1]。

slice()用法:<数组对象>.slice(<始>[, <终>]);返回一个数组,该数组是原数组的子集,始于<始>,终于<终>。如果不给出<终>,则子集一直取到原数组的结尾。

sort()用法:<数组对象>.sort([<方法函数>]);使数组中的元素按照一定的顺序排列。如果不指定<方法函数>,则按字母顺序排列。在这种情况下,80 是比 9 排得前的。如果指定<方法函数>,则按<方法函数>所指定的排序方法排序。<方法函数>比较难讲述,这里只将一些有用的<方法函数>介绍给大家。

按升序排列数字:

```
function sortMethod(a,b) {  
    return a - b;  
}  
  
myArray.sort(sortMethod);
```

按降序排列数字,把上面的“a-b”该成“b-a”。

(3) Math “数学”对象。

Math 对象,提供对数据的数学计算。下面所提到的属性和方法,不再详细说明“用法”,大家在使用的時候记住用“Math.<名>”这种格式。

#### 属性

E 返回常数 e (2.718281828... )。

LN2 返回 2 的自然对数 (ln 2)。

LN10 返回 10 的自然对数 (ln 10)。

LOG2E 返回以 2 为底的 e 的对数 (log<sub>2</sub>e)。

LOG10E 返回以 10 为底的 e 的对数 (log<sub>10</sub>e)。

PI 返回  $\pi$ (3.1415926535... )。

SQRT1\_2 返回 1/2 的平方根。

SQRT2 返回 2 的平方根。

#### 方法

abs(x) 返回 x 的绝对值。

acos(x) 返回 x 的反余弦值(余弦值等于 x 的角度),用弧度表示。

asin(x) 返回 x 的正弦值。

atan(x) 返回 x 的正切值。

atan2(x, y) 返回复平面内点(x, y)对应的复数的幅角,用弧度表示,其值在 $-\pi$ 到 $\pi$ 之间。

ceil(x) 返回大于等于 x 的最小整数。

cos(x) 返回 x 的余弦。

exp(x) 返回 e 的 x 次幂 ( $e^x$ )。

floor(x) 返回小于等于 x 的最大整数。

log(x) 返回 x 的自然对数 (lnx)。

max(a, b) 返回 a, b 中较大的数。

min(a, b) 返回 a, b 中较小的数。

pow(n, m) 返回 n 的 m 次幂 ( $n^m$ )。

random() 返回大于 0 小于 1 的一个随机数。

round(x) 返回 x 四舍五入后的值。

sin(x) 返回 x 的正弦。

sqrt(x) 返回 x 的平方根。

tan(x) 返回 x 的正切。

(4) Date 对象。

Date 日期对象。这个对象可以储存任意一个日期,从 0001 年到 9999 年,并且可以精确到

毫秒数(1/1000 秒)。

定义一个日期对象:

```
var today=new Date();
```

这个方法使 d 成为日期对象,并且已有初始值:当前时间。如果要自定初始值,可以用下列方法:

```
var d=new Date(99, 10, 1); //99 年 10 月 1 日  
var d=new Date('Oct 1, 1999'); //99 年 10 月 1 日
```

最好的方法就是用下面介绍的“方法”来严格的定义时间。

### 方法

以下有很多 getXXX()、setXXX()这样的方法,getXXX()是获得某个数值,而 setXXX()是设定某个数值。

如无说明,方法的使用格式为:“<对象>.<方法>”,下同。

get/setFullYear()返回/设置年份,用四位数表示。如果使用“x.setFullYear(99)”,则年份被设定为 0099 年。

get/setYear()返回/设置年份,用两位数表示。设定的时候浏览器自动加上“19”开头,故使用“x.setYear(00)”把年份设定为 1900 年。

get/setMonth()返回/设置月份,0 表示 1 月。

get/setDate()返回/设置日期。

get/setDay()返回/设置星期,0 表示星期天。

get/setHours()返回/设置小时数,24 小时制。

get/setMinutes()返回/设置分钟数。

get/setSeconds()返回/设置秒钟数。

get/setMilliseconds()返回/设置毫秒数。

get/setTime()返回/设置时间,该时间就是日期对象的内部处理方法:从 1970 年 1 月 1 日零时正开始计算到日期对象所指的日期的毫秒数。如果要使某日期对象所指的时间推迟 1 小时,就用:“x.setTime(x.getTime()+60 \* 60 \* 1000);”(一小时 60 分,一分 60 秒,一秒 1000 毫秒)。

getTimezoneOffset() 返回日期对象采用的时区与格林威治时间所差的分钟数。在格林威治东方的市区,该值为负,例如:中国时区(GMT+0800)返回“-480”。

toString()返回一个字符串,描述日期对象所指的日期。这个字符串的格式类似于:“Fri Jul 21 15:43:46 UTC+0800 2000”。

toLocaleString()返回一个字符串,描述日期对象所指的日期,用本地时间表示格式。如:“2000-07-21 15:43:46”。

toGMTString()返回一个字符串,描述日期对象所指的日期,用 GMT 格式。

toUTCString()返回一个字符串,描述日期对象所指的日期,用 UTC 格式。

parse()用法:Date.parse(<日期对象>);返回该日期对象的内部表达方式。

下面例子显示当前日期:



```
<html>
<body>
<script language="JavaScript">
today=new Date();
var day; var date;
if(today.getDay()==0) day="星期日";
if(today.getDay()==1) day="星期一";
if(today.getDay()==2) day="星期二";
if(today.getDay()==3) day="星期三";
if(today.getDay()==4) day="星期四";
if(today.getDay()==5) day="星期五";
if(today.getDay()==6) day="星期六";
date="今天是"+(today.getYear()+"年"+(today.getMonth()+1)+"月"+today.getDate()
+"日"+day+"";
document.write(date);
</script>
</body>
</html>
```

## 2. 全局对象

全局对象就是一些全局函数,他们可以直接用,这里对它们进行简要的介绍。  
eval()把括号内的字符串当作标准语句或表达式来运行。

```
b="2+5*2";
var a=eval(b);
```

a 的值为 12。

isNaN()如果括号内的值是“NaN(不是数字)”,则返回 true 否则返回 false。

parseInt()返回把括号内的内容转换成整数之后的值。如果括号内是字符串,则字符串开头的数字部分被转换成整数,如果以字母开头,则返回“NaN”。

parseFloat()返回把括号内的字符串转换成浮点数之后的值,字符串开头的数字部分被转换成浮点数,如果以字母开头,则返回“NaN”。

toString()用法:<对象>.toString();把对象转换成字符串。如果在括号中指定一个数值,则转换过程中所有数值转换成特定进制。

escape()返回括号中的字符串经过编码后的新字符串。该编码应用于 URL,也就是把空格写成“%20”这种格式。“+”不被编码,如果要“+”也被编码,请用:escape('...', 1)。

unescape()是 escape()的反过程。解编括号中字符串成为一般字符串。

## 3. 文档对象

文档对象是指在网页文档里划分出来的对象。在 JavaScript 能够涉及的范围内有如下几个“大”对象:window, document, location, navigator, screen, history 等。下面是一个文档对象树。

要引用某个对象,就要把父级的对象都列出来。例如,要引用某表单“MyForm”的某文字

框“UserName”，就要用“document. MyForm. UserName”。

引用 Form 下的表单元素对象不使用名称，而是通过对象的 ID 或 Name 进行引用，或使用它所属的对象数组。比如：

```
<input id="UserName" type="text" />
...
varname=document.getElementById("UserName");//通过 id 获取值
```

文档对象列表如表 4-2 所示。

表 4-2 文档对象列表

|  |   |
|--|---|
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navigator</li> <li>● screen</li> <li>● window          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◆ history</li> <li>◆ location</li> <li>◆ frames[]; Frame</li> <li>◆ document              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anchors[]; links[]; Link</li> <li>■ applets[]</li> <li>■ embeds[]</li> <li>■ forms[]; Form                  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◇ Button</li> <li>◇ Checkbox</li> <li>◇ elements[]; Element</li> <li>◇ Hidden</li> <li>◇ Password</li> <li>◇ Radio</li> <li>◇ Reset</li> <li>◇ Select</li> <li>◇ options[]; Option</li> <li>◇ Submit</li> <li>◇ Text</li> <li>◇ Textarea</li> <li>◇ images[]; Image</li> </ul> </li> </ul> </li> </ul> </li> </ul>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浏览器对象</li> <li>屏幕对象</li> <li>窗口对象</li> <li>历史对象</li> <li>地址对象</li> <li>框架对象</li> <li>文档对象</li> <li>连接对象</li> <li>Java 小程序对象</li> <li>插件对象</li> <li>表单对象</li> <li>按钮对象</li> <li>复选框对象</li> <li>表单元素对象</li> <li>隐藏对象</li> <li>密码输入区对象</li> <li>单选域对象</li> <li>重置按钮对象</li> <li>选择区(下拉菜单、列表)对象</li> <li>选择项对象</li> <li>提交按钮对象</li> <li>文本框对象</li> <li>多行文本输入区对象</li> <li>图片对象</li> </ul> |
|--|---|

(1) navigator。

navigator 浏览器对象，反映了当前使用的浏览器的资料。

### 属性

appName 返回浏览器的“码名”，流行的 IE 和 NN 都返回“Mozilla”。

appName 返回浏览器名，IE 返回“Microsoft Internet Explorer”，NN 返回“Netscape”。

appVersion 返回浏览器版本，包括了大版本号、小版本号、语言、操作平台等信息。

platform 返回浏览器的操作平台，对于 Windows 9x 上的浏览器，返回“Win32”（大小写可

能有差异)。

userAgent 返回以上全部信息。例如,IE5.01 返回“Mozilla/4.0 (compatible; MSIE 5.01; Windows 98)”。

javaEnabled() 返回一个布尔值,代表当前浏览器允许不允许 Java。

(2) screen。

screen 屏幕对象,反映了当前用户的屏幕设置。

### 属性

width 返回屏幕的宽度(像素数)。

height 返回屏幕的高度。

availWidth 返回屏幕的可用宽度(除去了一些不自动隐藏的类似任务栏的东西所占用的宽度)。

availHeight 返回屏幕的可用高度。

colorDepth 返回当前颜色设置所用的位数, - 1:黑白, 8:256色, 16:增强色, 24/32:真彩色。

(3) window。

window 窗口对象是最大的对象,它描述的是一个浏览器窗口。一般要引用它的属性和方法时,不需要用“window.xxx”这种形式,而直接使用“xxx”。一个框架页面也是一个窗口。

### 属性

name 窗口的名称,由打开它的连接(<a target = "...">)或框架页(<frame name = "...">)或某一个窗口调用的 open() 方法决定。一般我们不会用这个属性。

status 指窗口下方的“状态栏”所显示的内容。通过对 status 赋值,可以改变状态栏的显示。

opener 的用法:window.opener;返回打开本窗口的窗口对象。注意:返回的是一个窗口对象。如果窗口不是由其他窗口打开的,在 Netscape 中这个属性返回 null,在 IE 中返回“未定义(undefined)”。undefined 在一定程度上等于 null。注意:undefined 不是 JavaScript 常数,如果你企图使用“undefined”,那就真的返回“未定义”了。

self 指窗口本身,它返回的对象跟 window 对象是一模一样的。最常用的是“self.close()”,放在<a>标记中:“<a href = "JavaScript:self.close()">关闭窗口</a>”。

parent 返回窗口所属的框架页对象。

top 返回占据整个浏览器窗口的最顶端的框架页对象。

history 历史对象,见下表 4-3。

location 地址对象,见下表 4-3。

document 文档对象,见下表 4-3。

表 4-3

| 参数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top=#           | 窗口顶部离开屏幕顶部的像素数        |
| left=#          | 窗口左端离开屏幕左端的像素数        |
| width=#         | 窗口的宽度                 |
| height=#        | 窗口的高度                 |
| menubar=...     | 窗口有没有菜单,取值 yes 或 no   |
| toolbar=...     | 窗口有没有工具条,取值 yes 或 no  |
| location=...    | 窗口有没有地址栏,取值 yes 或 no  |
| directories=... | 窗口有没有连接区,取值 yes 或 no  |
| scrollbars=...  | 窗口有没有滚动条,取值 yes 或 no  |
| status=...      | 窗口有没有状态栏,取值 yes 或 no  |
| resizable=...   | 窗口给不给调整大小,取值 yes 或 no |
| fullscreen=     | 窗口是否全屏,取值 yes 或 no    |

### 方法

- open()打开一个窗口。

用法:open(<URL 字符串>, <窗口名称字符串>, <参数字符串>);

<URL 字符串>:描述所打开的窗口打开哪一个网页。如果留空(""),则不打开任何网页。

<窗口名称字符串>:描述被打开的窗口的名称(window.name),可以使用'\_top'、'\_blank'等内建名称。这里的名称跟“<a href="..." target="...">”里的“target”属性是一样的。

<参数字符串>:描述被打开的窗口的样式。如果只需要打开一个普通窗口,该字符串留空(""),如果要指定样式,就在字符串里写上一到多个参数,参数之间用逗号隔开。

例:打开一个 400×100 的干净的窗口:

```
open(,"_blank",width=400,height=100,menubar=no,toolbar=no,
location=no,directories=no,status=no,scrollbars=yes,resizable=yes')
```

open()方法有返回值,返回的就是它打开的窗口对象,因此:

```
var newWindow=open(,"_blank');
```

这样把一个新窗口赋值到“newWindow”变量中,以后通过“newWindow”变量就可以控制窗口了。

- close()关闭一个已打开的窗口。

用法>window.close() 或 self.close():关闭本窗口。

<窗口对象>.close():关闭指定的窗口。

如果该窗口有状态栏,调用该方法后浏览器会警告:“网页正在试图关闭窗口,是否关闭?”然后等待用户选择是否;如果没有状态栏,调用该方法将直接关闭窗口。

- blur()使焦点从窗口移走,窗口变为“非活动窗口”。
- focus()是窗口获得焦点,变为“活动窗口”。
- scrollTo()用法:[<窗口对象>].scrollTo(x, y);使窗口滚动,使文档从左上角数起的

(x, y)点滚动到窗口的左上角。

- scrollBy()用法:[<窗口对象>].scrollBy(deltaX, deltaY);使窗口向右滚动 deltaX 像素,向下滚动 deltaY 像素。如果取负值,则向相反的方向滚动。

- resizeTo()用法:[<窗口对象>].resizeTo(width, height);使窗口调整大小到宽 width 像素,高 height 像素。

- resizeBy()用法:[<窗口对象>].resizeBy(deltaWidth, deltaHeight);使窗口调整大小,宽增大 deltaWidth 像素,高增大 deltaHeight 像素。如果取负值,则减少。

- alert()用法:alert(<字符串>);弹出一个只包含“确定”按钮的对话框,显示<字符串>的内容,整个文档的读取、Script 的运行都会暂停,直到用户按下“确定”。

- confirm()用法:confirm(<字符串>);弹出一个包含“确定”和“取消”按钮的对话框,显示<字符串>的内容,要求用户做出选择,整个文档的读取、Script 的运行都会暂停。如果用户按下“确定”,则返回 true 值,如果按下“取消”,则返回 false 值。

- prompt()用法:prompt(<字符串>[, <初始值>]);弹出一个包含“确认”“取消”和一个文本框的对话框,显示<字符串>的内容,要求用户在文本框输入一些数据,整个文档的读取、Script 的运行都会暂停。如果用户按下“确认”,则返回文本框里已有的内容,如果用户按下“取消”,则返回 null 值。如果指定<初始值>,则文本框里会有默认值。

- setTimeout()和 setInterval()的使用

这两个方法都可以用来实现在一个固定时间段之后去执行 JavaScript。不过两者各有各的应用场景。

实际上,setTimeout 和 setInterval 的语法相同。它们都有两个参数,一个是将要执行的代码字符串,还有一个是以毫秒为单位的时间间隔,当过了那个时间段之后就将执行那段代码。

不过这两个函数还是有区别的,setTimeout 在执行完一次代码之后,经过了那个固定的时间间隔,它还会自动重复执行代码,而 setTimeout 只执行一次那段代码。

虽然表面上看来 setTimeout 只能应用在 on-off 方式的动作上,不过可以通过创建一个函数循环重复调用 setTimeout,以实现重复的操作:

```
showTime();
function showTime()
{
    var today=new Date();
    alert("The time is: "+today.toString());
    setTimeout("showTime()", 5000);
}
```

一旦调用了这个函数,那么就会每隔 5 秒钟就显示一次时间。如果使用 setInterval,则相应的代码如下所示:

```
setInterval("showTime()", 5000);
function showTime()
{
    var today=new Date();
    alert("The time is: "+today.toString());
}
```

这两种方法可能看起来非常像,而且显示的结果也会很相似,不过两者的最大区别就是,setTimeout方法不会每隔5秒钟就执行一次showTime函数,它是在每次调用setTimeout后过5秒钟再去执行showTime函数。这意味着如果showTime函数的主体部分需要2秒钟执行完,那么整个函数则要每7秒钟才执行一次。而setInterval却没有被自己所调用的函数所束缚,它只是简单地每隔一定时间就重复执行一次那个函数。

如果要求在每隔一个固定的时间间隔后就精确地执行某动作,那么最好使用setInterval,而如果不希望由于连续调用产生互相干扰的问题,尤其是每次函数的调用需要繁重的计算以及很长的处理时间,那么最好使用setTimeout。

用setInterval命令来创建的对象,可以用clearInterval()命令来终止。比如:

```
var MyMar=setInterval(showTime(),speed);
clearInterval(MyMar);
```

(4)history。

history历史对象指浏览器的浏览历史。

### 属性

length历史的项数。JavaScript所能管到的历史被限制在用浏览器的“前进”“后退”键可以去到的范围。本属性返回的是“前进”和“后退”两个按键之下包含的地址数的和。

### 方法

back()后退,跟按下“后退”键是等效的。

forward()前进,跟按下“前进”键是等效的。

go()用法:history.go(x);在历史的范围内去到指定的一个地址。如果 $x < 0$ ,则后退 $x$ 个地址,如果 $x > 0$ ,则前进 $x$ 个地址,如果 $x = 0$ ,则刷新现在打开的网页。history.go(0)跟location.reload()是等效的。

(5)location。

location地址对象描述的是某一个窗口对象所打开的地址。要表示当前窗口的地址,只需要使用“location”就行了;若要表示某一个窗口的地址,就使用“<窗口对象>.location”。

注意:属于不同协议或不同主机的两个地址之间不能互相引用对方的location对象,这是出于安全性的需要。例如,当前窗口打开的是“www.a.com”下面的某一页,另外一个窗口(对象名为:bWindow)打开的是“www.b.com”的网页。如果在当前窗口使用“bWindow.location”,就会出错:“没有权限”。这个错误是不能用错误处理程序(Event Handler,参阅onerror事件)来接收处理的。

### 属性

protocol返回地址的协议,取值为'http:','https:','file:'等等。

hostname返回地址的主机名,例如,一个“http://www.microsoft.com/china/”的地址,location.hostname=='www.microsoft.com'。

port返回地址的端口号,一般http的端口号是'80'。

host返回主机名和端口号,如:'www.a.com:8080'。

pathname返回路径名,如“http://www.a.com/b/c.html”,location.pathname=='b/c.html'。

hash 返回“#”以及以后的内容,如“http://www. a. com/b/c. html # chapter4”, location. hash == '# chapter4'; 如果地址里没有“#”,则返回空字符串。

search 返回“?”以及以后的内容,如“http://www. a. com/b/c. asp? selection = 3&jumpto = 4”, location. search == '? selection = 3&jumpto = 4'; 如果地址里没有“?”,则返回空字符串。

href 返回以上全部内容,也就是说,返回整个地址。在浏览器的地址栏上怎么显示它就怎么返回。如果想一个窗口对象打开某地址,可以使用“location. href = '...'”,也可以直接用“location = '...'”来达到此目的。

### 方法

reload() 相当于按浏览器上的“刷新”(IE)或“Reload”(Netscape)键。

replace() 打开一个 URL,并取代历史对象中当前位置的地址。用这个方法打开一个 URL 后,按下浏览器的“后退”键将不能返回到刚才的页面。

(6) document。

document 文档对象 描述当前窗口或指定窗口对象的文档。它包含了文档从 <head> 到 </body> 的内容。

用法: document(当前窗口)或 <窗口对象>. document(指定窗口)

### 属性

lastModified 当前文档的最后修改日期,是一个 Date 对象。

referrer 如果当前文档是通过点击连接打开的,则 referrer 返回原来的 URL。

title 指 <head> 标记里用 <title>... </title> 定义的文字。在 Netscape 里本属性不接受赋值。

fgColor 指 <body> 标记的 text 属性所表示的文本颜色。

bgColor 指 <body> 标记的 bgcolor 属性所表示的背景颜色。

linkColor 指 <body> 标记的 link 属性所表示的连接颜色。

alinkColor 指 <body> 标记的 alink 属性所表示的活动连接颜色。

vlinkColor 指 <body> 标记的 vlink 属性所表示的已访问连接颜色。

### 方法

open() 打开文档以便 JavaScript 能向文档的当前位置(指插入 JavaScript 的位置)写入数据。通常不需要用这个方法,在需要的时候 JavaScript 自动调用。

write() 和 writeln() 都是向文档写入数据,所写入的会当成标准文档 HTML 来处理。writeln() 与 write() 的不同点在于,writeln() 在写入数据以后会加一个换行。这个换行只是在 HTML 中换行,具体情况能不能够是显示出来的文字换行,要看插入 JavaScript 的位置而定。如在 <pre> 标记中插入,这个换行也会体现在文档中。

clear() 清空当前文档。

close() 关闭文档,停止写入数据。如果用了 write[ln]() 或 clear() 方法,就一定要用 close() 方法来保证所做的更改能够显示出来。如果文档还没有完全读取,也就是说,JavaScript 是插在文档中的,那就不必使用该方法。

(7) anchors[], links[], Link。

anchors[],links[],Link 的连接对象。

用法:document.anchors[[x]]; document.links[[x]]; <anchorId>; <linkId>

document.anchors 是一个数组,包含了文档中所有锚标记(包含 name 属性的<a>标记),按照在文档中的次序,从 0 开始给每个锚标记定义了一个下标。

document.links 也是一个数组,包含了文档中所有连接标记(包含 href 属性的<a>标记和<map>标记段里的<area>标记),按照在文档中的次序,从 0 开始给每个连接标记定义了一个下标。

如果一个<a>标记既有 name 属性,又有 href 属性,则它既是一个 Anchor 对象,又是一个 Link 对象。

在 IE 中,如果在<a>标记中添加“id=“...””属性,则这个<a>对象被赋予一个标识(ID),调用这个对象的时候只需要使用“<id>”就行了。很多文档部件都可以用这个方法来赋予 ID,但要注意不能有两个 ID 相同。

anchors 和 links 作为数组,有数组的属性和方法。单个 Anchor 对象没有属性,单个 Link 对象的属性见下。

#### 属性

protocol,hostname,port,host,pathname,hash,search,href 与 location 对象相同。

target 返回/指定连接的目标窗口(字符串),与<a>标记里的 target 属性是一样的。

## 4.4 项目实施

学习了前面的知识点后,我们就可以解决本章导引部分提出的问题。

### 【细化分析】

步骤一,设计网页界面。

参考前面图 4-1,可以使用 VS2008 或者 Dreamweaver 来设计页面,注意对其中的控件命名如下:身份证输入框:txtId; Email 输入框:txtEmail;验证按钮:btnCheck;清空按钮:btnClear。

步骤二,定义身份证和 Email 的验证函数。

根据要求的验证规则定义身份证验证函数 IsValid(id) 和 Email 验证函数 EmailValid(email),这里会使用到较多的字符串函数,请参考后面的代码和注解。然后定义 Check 函数,通过调用上面两个函数,实现对身份证和 Email 的验证。

说明:最准确的身份证验证和 Email 是使用正则表达式,这里仅仅根据已有规则做一定限度的验证。

步骤三,定义修改按钮文字颜色的函数。

根据要求,定义改变按钮文字颜色的函数 SetColor() 和恢复颜色的函数 ResetColor(),注意传入当前按钮作为参数,请参考后面的代码和注解。

步骤四,在相应事件中调用函数。

在对应按钮 onclick,onmouseover,onmouseout 事件中指定要执行的函数。



## 【代码实现】

```
<html xmlns="http://www.w3.org/1999/xhtml" >
<head>
  <title></title>
  <script type="text/JavaScript">
    {
      //身份证验证函数
      function IdValid(id) {
        var i, temp;
        var pass=true;
        strid=id.trim();
        //是否是 15 或者 18
        if (strid.length==null || (strid.length !=15 && strid.length !=18))
          return false;
        for (i=0; i < strid.length; i++) {
          temp=strid.substring(i, i+1);
          //是否有 0-9 和 X 组成
          if (!(temp >="0" && temp <="9" || temp=="x" || temp=="X")) {
            pass=false;
            break;
          }
        }
        return pass;
      }
      // email 验证函数
      function EmailValid(email) {
        pos1=email.indexOf("@");
        pos2=email.indexOf(".");
        len=email.length;
        // 判断包含 "@" 和 "." 字符,而且这两个字符不在最后
        if ((pos1 <=0) || (pos1 ==len) || (pos2 <=0) || (pos2 ==len) || (pos1 >
pos2))
          return false;
        else return true;
      }
      // 验证身份证和 Email
      function Check() {
        var id=txtId.value;
        if (! IdValid(id)) {
```

```
        alert("请输入有效的身份证号!");
        // 将光标定位到身份证输入框
        txtId.focus();
        return;
    }
    var mail=txtEmail.value;
    if (! EmailValid(mail)) {
        alert("请输入有效的 Email 地址!");
        // 将光标定位到 Email 输入框
        txtEmail.focus();
        return;
    }
    alert("验证通过!");
}
//清空输入框
function Clear() {
    txtEmail.value="";
    txtId.value="";
}
//设置按钮文字颜色
function SetColor(btn) {
    btn.style.color="red";
}
//恢复按钮文字颜色
function ResetColor(btn) {
    btn.style.color="";
}
}
</script>
</head>
<body>
    <p>身份证号:<input id="txtId" type="text" /></p>
    <p>电子邮件:<input id="txtEmail" type="text" /></p>
    <p><input id="btnCheck" type="button" value="验证"
    onclick="Check()" onmouseover="SetColor(this)" onmouseout="ResetColor(this)" />
    <input id="btnClear" type="button" value="清空"
    onclick="Clear()" onmouseover="SetColor(this)" onmouseout="ResetColor(this)" /></p>
</body>
</html>
```

**【运行结果】**

运行结果如图 4-3,当输入不符合规则的身份证号或者 Email 时,弹出提示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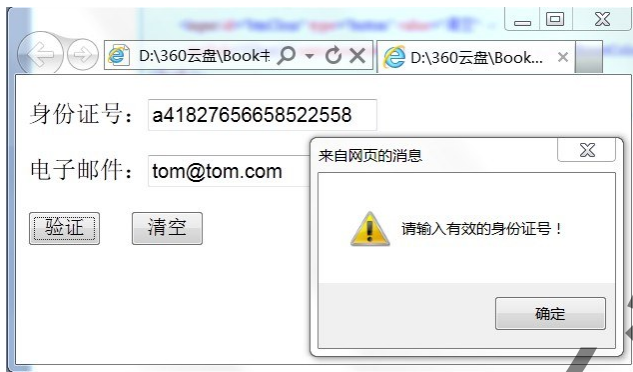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4-3 运行结果图

## 4.5 技术拓展

### 4.5.1 JavaScript 编码规范

#### 1. JavaScript 文件引用

JavaScript 程序应该尽量放在 .js 的文件中,需要调用的时候在 HTML 中以 `<script src="filename.js">` 的形式包含进来。JavaScript 代码若不是该 HTML 文件所专用的,则应尽量避免在 HTML 文件中直接编写 JavaScript 代码。因为这样会大大增加 HTML 文件的大小,无益于代码的压缩和缓存的使用。

另外 `<script src="filename.js">` 标签应尽量放在文件的后面。这样会降低因加载 JavaScript 代码而影响页面中其它组件的加载时间。

#### 2. 代码排版

每行代码应小于 80 个字符。如果代码较长,应尽量选择换行,下一行代码应缩进 4 个空格。这样可以使代码排版整齐,减轻阅读代码的疲劳感。

JavaScript 语句应该以分号结束。但大多数浏览器允许不写分号,只要在本应是分号的地方有一个换行符就行。但是如果代码行较长需要换行的时候,有哪些注意事项呢?换行应选择在操作符和标点符号之后,最好是在逗号“,”之后,而不要在变量名、字符串、数字、或“)“”“]”“++”“-”等符号之后换行。

#### 3. 注释

```
<script language="JavaScript">
//以下语句对全局变量进行初始化           (好的注释)
var valueA=0;      //初始化 valueA 为 0       (无意义的注释)
var valueB=1;
...
</script>
```

这样的注释方式在 JavaScript 代码中经常见到。“初始化 valueA 为 0”这样的注释有什么用呢？难道阅读程序的工程师从“var valueA=0;”语句中看不出来么？

此外, JavaScript 的注释有两种“//”和“/\* ... \*/”, 建议“//”用作代码行注释, “/\* ... \*/”形式用作对整个代码段的注销, 或较正式的声明中, 如函数参数、功能、文件功能等的描述中。

#### 4. 标识符命名

JavaScript 中的标识符的命名规则:

- 以字母、下划线“\_”或美元符号“\$”开头
- 允许名称中包含字母, 数字, 下划线“\_”和美元符号“\$”
- 区分大小写

变量、参数、成员变量、函数等名称均以小写字母开头, 构造器的名称以大写字母开头。下划线“\_”开头的变量一般习惯于标识私有或局部成员。而美元符号“\$”开头的变量习惯于标识系统相关, 比如系统进程等。应避免用下划线“\_”或美元符号“\$”来命名标识符。尽可能地降低代码的阅读负担。

#### 5. 变量的声明

尽管 JavaScript 语言并不要求在变量使用前先对变量进行声明。但我们还是应该养成这个好习惯。这样可以比较容易的检测出那些未经声明的变量, 避免其变为隐藏的全局变量, 造成隐患。

在函数的开始应先用 var 关键字声明函数中要使用的局部变量, 注释变量的功能及代表的含义, 且应以字母顺序排序。每个变量单独占一行, 以便添加注释。这是因为 JavaScript 中只有函数的 {} 表明作用域, 用 var 关键字声明的局部变量只在函数内有效, 而未经 var 声明的变量则被视为全局变量。

最好把每个变量的声明语句单独放到一行, 并加上注释说明。所有变量按照字母排序。

```
var currentEntry; // 当前选择项
```

JavaScript 没有块范围, 所以在块里面定义变量很容易引起 C/C++/Java 程序员们的误解。在函数的首部定义所有的变量。

不要把“\_”(下划线)作为变量名的第一个字符。它有时用来表示私有变量, 但实际上 JavaScript 并没提供私有变量的功能。如果私有变量很重要, 那么使用私有成员的形式。应避免使用这种容易让人误解的命名习惯。

全局变量应该全部大写。

### 4.5.2 JavaScript 与正则表达式

在编写处理字符串的程序或网页时, 经常会有查找符合某些复杂规则的字符串的需要。正则表达式就是用于描述这些规则的工具。换句话说, 正则表达式就是记录文本规则的代码。要实现更复杂的输入验证, 可以使用正则表达式。

正则表达式功能强大而复杂, 在此通过一个例子讲解正则表达式的入门, 和列举一些常用的正则表达式。

## 1. 正则表达式入门

假设你在一篇文章里查找“hi”，你可以使用正则表达式“hi”。

这几乎是最简单的正则表达式了，它可以精确匹配这样的字符串：由两个字符组成，前一个字符是 h，后一个是 i。通常，处理正则表达式的工具会提供一个忽略大小写的选项，如果选中了这个选项，它可以匹配 hi, HI, Hi, hI 这四种情况中的任意一种。

不幸的是，很多单词里包含 hi 这两个连续的字符，比如 him, history, high 等等。用 hi 来查找的话，这里边的 hi 也会被找出来。如果要精确地查找 hi 这个单词的话，我们应该使用“\bhi\b”。

“\b”是正则表达式规定的一个特殊代码（也称为元字符，metacharacter），代表着单词的开头或结尾，也就是单词的分界处。虽然通常英文的单词是由空格，标点符号或者换行来分隔的，但是“\b”并不匹配这些单词分隔字符中的任何一个，它只匹配一个位置。

如果需要更精确的说法，“\b”匹配这样的位置：它的前一个字符和后一个字符不全是（一个是，一个不是或不存在）“\w”。

假如你要找的是“hi”后面不远处跟着一个 Lucy，你应该用“\bhi\b.\*\bLucy\b”。

这里，是另一个元字符，匹配除了换行符以外的任意字符。“\*”同样是元字符，不过它代表的不是字符，也不是位置，而是数量——它指定“\*”前边的内容可以连续重复使用任意次以使整个表达式得到匹配。因此，“\*”连在一起就意味着任意数量的不包含换行的字符。现在“\bhi\b.\*\bLucy\b”的意思就很明显了：先是一个单词 hi，然后是任意个任意字符（但不能是换行），最后是 Lucy 这个单词。

换行符就是‘\n’，ASCII 编码为 10（十六进制 0x0A）的字符。

如果同时使用其它元字符，我们就能构造出功能更强大的正则表达式。比如“0\d\d\d\d\d\d\d\d”，匹配这样的字符串：以 0 开头，然后是两个数字，然后是一个连字号“-”，最后是 8 个数字（也就是中国的电话号码。当然，这个例子只能匹配区号为 3 位的情形）。

这里的“\d”是个新的元字符，匹配一位数字（0，或 1，或 2，或……）。“-”不是元字符，只匹配它本身——连字符（或者减号，或者中横线，或者随你怎么称呼它）。

为了避免那么多烦人的重复，我们也可以这样写这个表达式：0\d{2}-\d{8}。这里“\d”后面的“{2}”“{8}”的意思是前面“\d”必须连续重复匹配 2 次（8 次）。

## 2. 常用正则表达式

常见的正则表达式例子：

(1) 匹配中文字符的正则表达式：`[\u4e00-\u9fa5]`

(2) 匹配双字节字符（包括汉字在内）：`[\x00-\xff]`

(3) 匹配空行的正则表达式：`\n[\s| ]*\r`

(4) 匹配 HTML 标记的正则表达式：`/<(.*>|. *<\/\1>|<(.* )\/>/`

(5) 匹配首尾空格的正则表达式：`(^\s*)|(\s*$)`

(6) 匹配 Email 地址的正则表达式：`\w+([-+.]\w+)*@\w+([-+.]\w+)*\.\w+([-+.]\w+)*`

(7) 匹配网址 URL 的正则表达式：`http://([\w-]+\.)+[\w-]+(/[\w- ./?%&=]* )?`

下面是应用正则表达式检测的函数。

应用扩展判断是否是数值：

```
function regIsNumber(fData)
{
    var reg=new RegExp("[^-]? [0-9]+[\\.]? [0-9]+ $");
    return reg.test(fData)
}
```

验证 Email 是否正确：

```
function regIsEmail(fData)
{
    var reg=new RegExp("[0-9a-zA-Z]+@[0-9a-zA-Z]+[\\.]{1}[0-9a-zA-Z]+[\\.]? [0-9a-zA-Z]+ $");
    return reg.test(fData);
}
```

判断手机号是否正确

```
function regIsPhone(fData)
{
    var reg=/-(\+86)? (1[0-9]{10}) $/;
    return reg.test(fData);
}
```

## 4.6 本章小结

本章讲解了一个项目——一个简单的网页输入验证程序。首先提出项目需求,接下来对项目进行分析。然后就项目要用到的 JavaScript 技术进行介绍,在介绍完这些技术基础之后,一步一步的讲解如何实现这个项目。

完成项目后,对 JavaScript 的编码规范,JavaScript 与正则表达式进行了扩展介绍,帮助读者了解更规范、更复杂的 JavaScript 程序设计和输入验证判断方法。

## 4.7 强化练习

学习完本章后,请添加下面功能:

增加手机号码、邮政编号两项输入验证功能,要求使用正则表达式实训,如图 4-4 所示:



图 4-4 扩展练习效果图

东软电子出版社